

聚焦长春市两会

2024年 长春锚定目标接续奋斗

推动全面振兴率先实现新突破

本报记者 孟凡明 刘霄宇

2024年政府工作总的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深入落实省委“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扎实推进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攻坚行动,加快建设“一中心、五高地”,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推动长春全面振兴率先实现新突破,加快建设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长春。

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以上,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左右,CPI涨幅控制在3%左右,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打造创新平台。以建设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为引领,促进人才、资本、信息、技术等创新要素高效融通。全力打造北湖未来科学城,新建实体化运行的长春科技创新中心,构建集产品展示、成果转化、风险投资、孵化空间于一体的创新创业集聚地。发挥“一院三所”创新策源作用,积极推进第二批国家重点实验室优化重组,推动国家汽车智能集成、半导体激光技术创新中心尽快获批,建设氢能产业研究院、科技创新研究院等科研平台。争创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

狠抓成果转化。充分发挥科技关键核心技术作用,支持一汽、长客等企业建设高水平研发中心,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新增“专精特新”企业300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分别突破3000户和4500户。科技投入占财政支出比重提高1个百分点,全社会R&D投入增长10%以上。

促进人才引育。打造人才栖息地,建设人才创新港、青年人才城,升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成人才大市场、“人才大脑”智慧平台。优化和落实人才政策,支持院士后备力量和未来产业战略人才培养,拿出一定数量事业编制帮助企业引进紧缺人才,为年轻人提供一批低价租赁住房、优惠购房,新投用人才公寓2万套,留长大学生11万人以上。

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提升产业体系现代化水平

加快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以建设国家先进制造业高地为目标,全力支持一汽“531”战略规划,推动汽车产业跟上新能源节奏,抢占智能化赛道,打造国际一流汽车城。奥迪PPE一期实现量产,开工建设比亚迪动力电池二期,加快中车新能源商用车、旭阳改装车等项目落地,引导本地传统零部件企业加大产品和技术创新力度,加快向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供应商转型,建设无人驾驶示范区,新能源车产量达到20万辆,汽车产业产值达到5000亿元以上。推动中车长客在长全产业链布局,谋划建设磁浮列车商业运行试验线,加快发展智能农机、数控机床、电力装备等,装备制造产值超过530亿元。支持企业技改升级,梯度实施技改、设备、管理等全套改造,完成600户工业企业智改数转,建成15个“小灯塔”智能工厂。

大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建设光电信息产业园,奥普光电元器件等项目投产,推动维信诺OLED模组项目落地,办好首届长春国际光博会,光电信息产业产值突破900亿元。全力打造长春现代生物医药城,谋划引入医药研发生产经销、

高端医疗器械等项目,研究建立产业谋划、财政投入、利益分配等运行机制,年内出形象、见进度,生物医药和生命健康产业产值和营收达到1000亿元以上。加快实施新能源+增量配电网、80万千瓦风电制氢合成氨等项目,推广氢燃料汽车应用场景,着力打通绿电、绿氢、绿氨、绿醇制造、储运、消纳通道。以建设国家文化和旅游产业高地为目标,大力发展冰雪、避暑两大核心产业,打造冰雪新天地、华强方特、中铁这有水等一批高质量文旅产品,完善文投集团运营机制,提升谋划包装和市场营销水平,全年旅游收入力争达到3000亿元。

积极布局新兴产业赛道。聚焦航空航天、新型半导体、前沿新材料、数字经济等7个细分领域新赛道,逐个编制规划、出台政策,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支持长光卫星发展通信卫星制造和地理信息数据应用,建设航空产业示范园,探索打造低空经济示范区。提速推进精细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建设,奥来德、海谱润斯、圣博玛等园内项目要规模化开建。加强5G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加快建设长春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联通大数据产业园、人工智能创新基地,进一步提升数据交易中心活跃度,形成算力运营能力,全市算力规模达到1000P。大力发展金融、物流、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更好涵育产业生态。力争7个产业产值平均实现两位数增长,总规模达到1400亿元。

千方百计扩大需求 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

深入挖掘消费潜力。支持老旧汽车更新消费,推动公共领域增加新能源车使用数量,持续推进“旗E春城”行动。用好国家租赁住房试点政策,支持房地产企业参与保障性住房、“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城中村改造“三大工程”建设,新增租赁住房1.9万套,新建配售型保障性住房2000套,商品房销售面积力争达到550万平方米。抓好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升级改造传统商业业态,丰富新场景、新模式、新体验,大力引进首店、首发、首秀,促进“老字号”创新发展,壮大电商经济,打造夜间消费集聚区。着力繁荣文旅消费,办好滑雪节、冰雪节等标志性节事活动,务实研究“引客入长”有效办法,完善“吃住行游购娱”全要素服务体系,加快33个星级酒店建设,新增住宿床位1万张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2250亿元。

全力扩大有效投资。开展项目建设年行动,重大项目提级管理、重大需求提级解决、重大节点提级推进,全年实施5000万元以上项目超过1300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000亿元以上。突出抓好招商引资,建立常态化实质运营的项目生成机制,形成项目签约率、开工率、达产率“三率”考核体系,及时兑现招商奖励,年内新引进重大产业项目300个以上,引资额增长25%以上。

坚定支持民营经济。制定《长春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实施“个转企”专项行动,新增民营企业8.5万户。将国家和省市一揽子惠企政策全部纳入政策直达平台办理,进一步扩大免申即享范围。用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新机制,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城市重大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40%以上份额。坚决落实国家支持民营经济“金融25条”,合理提高新增贷款中民营经济贷款占比。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权益,做好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民营经济主营业务收入达到1.5万亿元以上。认真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推行“极简审批”,政务服务、行政许可事项即办件分别占到53%和43%。开展营商环境问题集中整治,严厉查处一批行政审批、监管执法、中介服务、政策直达等领域突出问题。深化长春智慧法务区建设。加强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转型、普惠小微、数字经济等方面支持力度。

纵深推进重点改革。开展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务求有效盘活各类国有资产,强化经营效益考核,提升企业利润率。推进开发区改革,充分授权赋能,强化投资、招商、产业发展主战场作用。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增强基层可用财力。实

施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着力降低水、电、气、热、物流等成本。加快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促进农村土地红利释放。

积极拓展开放合作。以建设东北亚地区开放合作高地为指引,切实发挥开放平台作用,兴隆综保区、中韩示范区、临空经济示范区产业特色要立起来,培育引进一批支撑性强、带动力好的企业和项目。加快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申建中欧班列集结中心,提升海铁联运规模。抢抓向北开放有利时期,扩大对俄汽车、零部件出口,谋划产业合作新模式。加强与东北亚、东盟等国家和地区经贸交流。进出口额增长5%以上。深化与东北兄弟省区和地市联动,务实开展津长、长杭及省内市州合作。

深入实施城市更新 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突出规划引领。以建设生态宜居美好生活高地为导向,加快完善城市规划体系,推动市、县、乡三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批,完成交通、教育等专项规划,开展村庄规划编制。做好永春地区城市设计,创新土地整理和储备模式,加快完善基础设施配套,打造产城融合新典范。

完善交通设施。强化对外互联互通,启动龙嘉机场三期及综合配套枢纽建设,新建长榆高速、国道102绕城线,长太、长烟、都市圈环线等高速公路通车。完善市内“双快”系统,启动轻轨3号线扩能改造,地铁6号线开通运营,世纪大街快速路全面建成,南四环快速路、东南湖大路延长线、人民大街穿隧道等工程主线通车。畅通城区微循环,打通50条以上断头路、卡脖子路和区域间通道,逐步完善自行车专用车道和慢行系统,新辟优化公交线路40条,初步建成轨道交通一张网。

强化城市功能。着力打造韧性城市,实施应急水源联通工程,新建改造水气热管网1100公里。推进管道燃气工程。推动大唐二热“退城进郊”,推广清洁能源供暖。加快新型电网建设,新扩建线路1000公里。实施海吉星等大型农贸市场改造,加快南航老机场区域开发。加强城市管理,切实改变“重建设、轻管理、少运营”现状,实施城建管理体制变革,强化属地为主、市区联动,加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专业化,完善特许经营退出机制,提升供水、供热、供气行业专业化、精细化、规范化工作水平。加强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模式。加快城市生命线智慧平台建设。强化市民停车等需求有效供给,提高交通科学管理水平,持续改善交通状况。

提升环境质量。加快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实施水环境质量提升工程,加强两大水源地保护治理,国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防止城乡水体返黑返臭。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做好秸秆离田和综合利用工作,加快农村地区清洁取暖改造进度,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考核要求。开展噪音污染专项治理,一点一策靶向整治。抓好绿美长春建设,新建提升口袋公园40处,建设城市绿道100公里。深化“无废城市”建设,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扎实推进乡村振兴 加快打造现代化农业强市

扛稳粮食安全重任。以建设国家现代化大农业示范高地为目标,落实省“千亿斤粮食”生产工程,建设高标准农田300万亩,粮食产量力争达到260亿斤。深入开展四沟四渠治理,实施重点支流防洪工程。加快国家农高区建设,完善产业规划,强化政策支持,推动“五良一智”融合发展,争创国家生物育种创新中心,新引进亿元以上项目10个。

提高农业产业水平。着力打造肉牛、生猪、肉鸡等特色产业,生猪养殖达到1100万头,肉牛发展到182万头,皓月肉牛食品产业园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农产品加工业规模以上产值达到770亿元。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明确主导产业,因地制宜培育一批工业重镇、商贸强镇、旅游名镇。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30万元以上村占比达到50%。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新建修缮农村公路4200公里,完成第三轮

50万亩国土绿化,加大农村生活垃圾、畜禽粪污治理力度,打造“千村美丽”村200个、“百村示范”村30个,村屯绿化覆盖率达到30%以上。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防返贫项目300个,脱贫人口收入增长18%。

切实保障改善民生 让群众共享振兴发展成果

落实就业优先战略。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对就业困难人员实行托底帮扶。完善灵活就业服务,加强职业技能培训。8类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免费。城镇新增就业8.7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85万人以上。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将0—3岁婴幼儿托育纳入学前教育体系,新建改造公办幼儿园30所。年内新增义务教育学校3所以上,新建普通高中4所。稳妥推进新高考改革,打造标准化考点146个。深入实施“强师计划”。有序推进3所市属高校专升本。加快建设职教园区,打造一批产教融合联合体,培养产业工人10万名。

提高群众健康水平。完善区域医疗规划,2个国家级区域医疗中心项目主体完工,加快实施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加强医联体建设,推进智慧医疗工程。强化传染病监测预警。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成果。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推进社保扩面提标,农村低保标准达到城市低保标准的80%以上。完善生育支持政策,落实三孩补贴。养老机构护理床位占比超过65%,建设敬老餐厅300家。改造老旧小区278个,启动13个城中村改造,建设回迁房6300套。

大力发展文体事业。充分挖掘城市文化底蕴,增加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加强历史文化街区修缮保护利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四连冠。打造80场精品体育赛事。完善10分钟健身圈,加快长春南部全民健身中心、青少年足球训练中心建设。创建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

统筹发展与安全 坚决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巩固拓展源头治理成果,加强基层网格化管理。在燃气、消防、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领域开展标准化创建,建强安全生产专家库、执法队伍、信息专干等力量,建成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指挥平台,实现一网感知、一屏调度、一体指挥。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帮助房地产企业纾困解难,确保完成“保交楼”任务。加大预售资金监管力度,坚决防止新增“无籍房”。加强地方金融监管,强化非法集资防范和案件处置。

健全社会治理体系。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完善公共法律服务。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畅通群众信访渠道,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启动新一轮双拥创建。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不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恪守绝对忠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坚持依法行政。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依法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能力。

强化实干担当。树立争先意识、问题意识、服务意识、交账意识,提高抓落实的穿透力、执行力、创造力,健全激励和保护机制,支持广大干部敢担当、善作为。

永葆清正廉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政府工作人员要持廉守正,干干净净为人民做事。



孟凡明 摄